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马炫宗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马炫宗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负责海外技术总包及海外房地产相关业务。马炫宗先生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忠实勤勉义务。截至本公告日，马炫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81,008 股。通过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42,000 股，马炫宗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出的各项股份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马炫宗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马炫宗先生在任职公司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闫凌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闫凌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2月出生于辽宁省康平县，上海交通大学机械系毕业，工学硕士。2007年4月，就职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担任风力发电事业部主任工程师，负责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2009年起任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2年1月担任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担任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总裁；承担过国家重大专项子课题AP1000核主泵变频器、CAP1400核主泵变频器的开发等工作；荣获过沈阳市五一劳动奖章和铁西区劳动模范等荣誉。

闫凌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